

花蓮縣112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

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應試防疫指引參考原則

112.3.6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為確保參與鑑定人員防疫及試務工作順利進行，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相關防疫規定，訂定本原則。

- 一、所有參加者及工作人員入校前配合手部清潔。
- 二、考量學校行政量能無法開放公共空間供校外人士進入校園使用，施測當日不開放家長陪考。
- 三、下列對象不得參與鑑定(得於鑑定結束後辦理退費)：

(一) 確診且未解除隔離者。

(二) 快篩陽性，未經醫師確認者。

※自主防疫者，依指揮中心現行防疫規定，外出期間全程佩戴口罩，且應維持社交距離。

- 四、非屬前項所列之學生，如有發燒(額溫 ≥ 37.5 度、耳溫 ≥ 38 度)情形，家長應填寫健康控管單，仍有鑑定意願者應至隔離試場施測。
- 五、試場請保持環境通風與消毒。
- 六、嚴禁隱匿旅遊史及個人身體症狀，如經查明屬實者，最重取消測驗資格，並通知政府相關單位進行後續處理。
- 七、請各主辦學校除依本防疫措施處理原則進行防疫工作外，並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，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。
- 八、各承辦學校聯繫電話：
北區特教資源中心：提早入學03-8547145分機17。
宜昌國小：國小一般智能03-8520209分機504。
國風國中：國中學術性向語文類03-8323847分機35。
自強國中：國中學術性向數理類03-8579338分機407。

編號：

花蓮縣112學年度資賦優異鑑定學生健康控管單

(本管控單由【承辦學校】留存)

鑑定類別：國小一般智能 提早入學
國中學術性向（數理類） 國中學術性向（語文類）

鑑定時程：初試 複試

學生姓名		量測日期	112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體溫	
入場證號			
測量人員		學校戳章	

您的孩子體溫達「發燒」情形，為因應防疫需求，請您確認非屬「確診且未解除隔離者」或「快篩陽性，未經醫師確認者」。有關本次鑑定，請自行評估採下列A或B方式擇一辦理：

本人聲明，本人及本人子女非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對象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同意本次鑑定測驗改採下列方式辦理：

- A. 辦理退費，不參加測驗。
B. 至隔離試場進行測驗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_____退費憑證聯（本聯交家長攜回）_____

鑑定類別：國小一般智能 提早入學
國中學術性向（數理類） 國中學術性向（語文類）

鑑定時程：初試 複試

學生姓名		入場證號	
受理人員		學校戳章	

※請學生家長憑此聯，於112年 4 月 18 日至111年 4 月 19 日

每日上午8時至中午12時、下午2時至4時

至_____國民中/小學特教組辦理退費。